山西银行
SHANXI BANK

# 山西银行 2026 年中期财务等重大信息公开报告

# 第一节　基本信息

**一、法定中文全称：**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山西银行

**法定英文全称：**SHANXI BANK CO.,LTD.

**（简称）：**SHANXI BANK

**二、法定代表人：**任凯[1]

**三、联系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高新街15号

**网址：**https://www.shxibank.com

**邮政编码：**030006

**传真：**0351-2328025

**四、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0351-96588

**五、报告备置地点：**山西银行办公室

**信息披露网站：**https://www.shxibank.com

**六、注册资本：**27,309,450,506元人民币[2]

**登记机关：**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0MUW8J4R

**七、股东名称**

1.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2025年12月10日，山西银行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任凯为山西银行董事长的议案》，选举任凯为本行董事长，并担任本行法定代表人。2026年4月10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任凯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的批复》（晋金管复〔2026〕41号），目前，我行正在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法定代表人变更。

[2] 2026年2月4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由25894187392元人民币变更为27,309,450,506元人民币,目前，我行正在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

持有股份 153 亿股；

2.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财政厅等 282 户法人股东，持有股份 116.19 亿股；

3.2809 位自然人股东，持有股份 3.91 亿股。

## 八、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 九、简介

本行是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准，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挂牌开业，由山西省政府授权山西省财政厅履行出资人职责，通过新设合并方式设立的省属金融国有企业。本行紧紧围绕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守“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城乡居民”的市场定位，秉承“为公、恒信、义利、共融”的核心价值观，充分发挥点多面广的服务优势、独立法人的效能优势、省级银行的竞争优势，为全省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城乡居民提供多样化金融服务，全方位推动地方经济高质量发展。

## 第二节　部门设置及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行按照“六定”改革工作部署，开展总行部门优化整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行设 28 个职能部门、10 个操作中心；下设大同分行、朔州分行、吕梁分行、忻州分行、太原分行、晋中分行、阳泉分行、长治分行、晋城分行、运城分行等 10 家分行。上述分行级机构共管辖 243 家传统支行（含分行营业部）、36 家社区/小微支行，共计 279 家营业网点，覆盖全省 10 个地市、39 个县。

# 第三节　主要财务数据

## 3.1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合并口径）

| 序号 | 项目 | 金额（人民币，千元） |
|---|---|---|
| 1 | 资产总额 | 353,795,966 |
| 2 | 负债总额 | 332,319,240 |
| 3 | 所有者权益总额 | 21,476,726 |
| 4 | 应收账款 | 8,261,376 |
| 5 | 应付账款 | 450,901 |
| 6 | 固定资产 | 2,344,724 |
| 7 | 应交税费 | 13,219 |
| 8 | 营业收入 | 1,776,704 |
| 9 | 业务及管理费 | 983,023 |
| 10 | 利润总额 | 128,455 |
| 11 | 净利润 | 128,455 |

## 3.2 预算指标执行情况（母公司口径）

| 项目 | 年度目标（亿元） | 截至 6 月末完成（亿元） |
|---|---|---|
| 营业收入 | 33.30 | 17.74 |
| 利润总额 | 0.70 | 1.27 |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6 年上半年，本行积极落实省委省政府部署，锚定“三个打造”战略发展定位，秉持“难中有为，稳中求进”工作导向，紧扣“六个实现”经营逻辑，坚持“三个贯穿始终”，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深挖降本增效潜力、加大风险清收处置力度，营业收入、拨备前利润、净利润较同期均实现较快增长。截至 6 月末，本行营业收入 17.74 亿元，较同期增加 2.27 亿元，增幅 14.67%；拨备前利润 7.15 亿元，较同期增加 1.84 亿元，增幅 35%；实现净利润 1.27 亿元，较同期增加 1.02 亿元。经营底盘稳步夯实，造血能力和发展韧性逐步增强。

## 一、纵深推进内部改革，激发内生经营活力

**一是**落地总行“六定”改革，完成部门及操作中心机构压减，落实风险隔离要求，调整风险管理板块组织架构，理顺管理体系，提升运行效能。**二是**深化考核激励机制改革，转变重规模、重速度的考核导向，搭建以营收为主线的考核体系，优化薪酬固浮比，破除平均主义，落实管理人员末位淘汰机制。**三是**完善选人用人机制，树立干部“能上能下”用人导向，开展全员多维动态“画像”，制订《山西银行“三能”改革方案》，出台多项配套举措，充分释放内生发展动力。

## 二、聚焦地方转型发展，加大实体经济服务力度

认真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提出打造社区金

融主力行、绿色金融特色行、金融服务标杆行的“三个打造”战略定位，持续加大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努力培育高质量发展的内在基因。**一是**主动融入山西转型大局，强化实体经济金融供给，对接省直相关主管单位，聚焦省级重点工程、非煤矿山、特优农业加大融资支持，做好省级重点项目信贷保障。截至6月末，本行一般贷款余额1388.33亿元，较年初净增61.63亿元，增长4.65%。**二是**制定社区金融主力银行工作方案，累计对接社区600余个，开展进社区活动4000余场，把网点打造成为周边社区的活动中心，形成覆盖全面、便捷高效的综合化金融服务体系。**三是**把苦练服务内功作为培育竞争力的重要抓手，推进网点“一码通办”、线上预约体系、业务“限时办”、上门服务等工作，厅堂业务处理效率、客户回访满意度全面提升。

## 三、金融赋能环境保护，聚力绿色转型发展

立足山西省资源型经济转型发展大局，紧扣高质量发展核心要求，锚定“绿色金融特色银行”战略目标，持续完善绿色金融顶层设计，专项制定《山西银行关于2026年打造“绿色金融特色银行”的实施意见》，系统构建政策支撑、产品创新、风控保障三位一体的绿色金融服务体系；积极探索绿色金融新路径、新模式，成功落地全省首笔“绿色矿山+生物多样性”专项贷款，在绿色金融细分领域实现业务创新。截至6月末，本行绿色贷款余额114.31亿元，较年初净增17.65亿元，增速18.26%，绿色信贷占比稳步提升，全力护航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升级，助力新兴绿色产业扩容提质，

以高质量金融服务助推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四、优化资产负债配置，推动息差企稳回升**

本行坚持资产负债两端稳总量、调结构，着力改善净息差水平。资产端压降低息票据业务，票贷比回落至省内同业相近水平，持续提升信贷资产在总资产中的占比。负债端优化存款期限结构，大力拓展低成本结算性存款，有效控降存款付息率，负债成本管控成效显现。

**五、坚持降本增效导向，从严管控经营支出**

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理念，多维度深挖成本管控潜力，严控非必要经营开支，采取优化网点布局、规范人员配置、强化采购管理、盘活闲置房产、精细化管理运营费用等一系列措施，全行营业费用较合并前显著下降，近年成本管控成果持续巩固。2026 年上半年，持续推进闲置资产盘活、房租、外包、采购等重点领域费用压降，降本增效工作取得实效。

**六、重塑风控经营理念，构建主动风控治理体系**

本行始终将风险防控摆在突出位置，破除“重规模、轻质量”的粗放经营逻辑，坚定不移做小做散做实，从思想源头重塑审慎稳健的“风险观”。开展风控能力提升年专项行动，聚焦“风控体系更健全、风控系统更完善、风控队伍更专业、风控效能更明显”四个目标，按照“四早”要求强化内部审计，严明信贷审批投放领域“五个严禁”，持续完善风险识别、评估、监测、管控全流程体系，逐步由被动防御向主动治理转变，筑牢稳健经营防线。

# 第五节 风险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锚定“一手抓化险、一手抓发展”核心要求，以“风控能力提升年”专项行动为抓手，深化重点领域风险排查，持续推进不良资产清收攻坚，深化数字化风控能力，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和各类别风险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 5.1 信用风险状况

**产生信用风险的业务活动：**本行信用风险主要分布于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业务以及其他各种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组织架构和职责划分：**本行严格遵守信用风险管理相关要求，贯彻执行既定的战略目标，搭建了由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业务部门、信用风险管理部门、审计部构成的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的信用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本行董事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是信用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监督责任，负责监督检查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的履职尽责情况并督促整改。高级管理层承担信用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推进、组织并监督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在全行的落实。

**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修订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对信用风险管理

全流程进行细化完善；优化押品管理、异地授信业务管理等制度，规范放款审核标准，夯实授信管理根基；强化贷后管理，对重点行业、重点产品加强监测，防范信贷业务潜在风险；持续强化资产质量管控，抓实过程管控，强化考核约束，高频次监测逾期资产变动情况，严防资产质量劣变。

**资产风险分类程序和方法：**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循《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等监管规定，秉持真实性、及时性、审慎性、独立性原则开展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工作，确保分类结果客观反映资产实际风险状况。对非零售资产主要以评估债务人履约能力为中心，综合分析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偿付意愿、偿付记录，结合金融资产的逾期天数、担保情况等因素，确定资产风险分类结果；对零售类资产主要采用脱期法进行风险分类。本行建立并严格执行初分、认定、审批三级资产风险分类程序，保障分类过程独立、结果准确。

**信用风险分布情况：**从行业投向来看，除买断式转贴现业务以外，贷款投放行业集中于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制造业，与全省的经济产业结构基本一致。从担保方式来看，除贴现及买断式转贴现业务以外，主要以保证和抵质押贷款为主。

**信用风险集中程度：**制定《山西银行 2026 年风险限额》，确定 26 项信用风险集中度限额指标，建立客户、行业、产品等多个维度的监测指标体系，覆盖表内外业务。报告期内定期开展集中度指标的监测管控工作。

**资产收益率：**本行持续压减低息票据、优化票贷比与信贷结构，改善生息资产配置。鉴于存量风险化解、结构调整尚需周期，资产收益水平有望随信贷结构优化逐步改善。

## 5.2 流动性风险状况

**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本行始终坚持稳健、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原则，通过建立适时、合理、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持续强化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开展常态化流动性风险监测，加强流动性指标前瞻性管控，持续强化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制定《山西银行流动性风险事件应急计划》，持续提升全行应急处置管理水平。

**流动性风险主要指标：**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比例145.05%，较年初提升15.88个百分点，流动性覆盖率611.78%，较年初提升45.95个百分点，主要流动性风险指标均明显高于监管要求且保持稳定，反映出本行资产负债期限匹配程度良好，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充足，融资渠道畅通，短期和长期流动性保障能力较为坚实。

**影响流动性的因素分析：**影响本行流动性的主要因素包括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货币政策调整、金融市场波动、同业信用环境变化，以及本行内部资产负债结构和流动性管理水平等。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形势，本行持续加强日常监测和趋势研判，密切跟踪市场资金面、利率走势及客户行为变化，动态优化资产负债总量与期限结构，适度增加优质流动性资产储备，强化融资来源的稳定性和多元化，总体来看，本行流动性整体较为充裕，全行流动性风险整体可

控。

## 5.3 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和全账簿汇率风险。本行识别交易账簿利率风险因子和全账簿汇率风险因子，按照不同产品开展敞口计量、敏感度计量，通过专项压力测试进行有效补充分析，综合考虑历史性情景与假设性情景，确定单因素及多因素组合影响下的轻度、中度、重度情景，通过定量分析利率、汇率波动对本行资产损益影响，定期监测市场风险偏好及限额执行情况，按季分析研判市场风险状况，及时评估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与不足，持续优化风险管理程序及措施。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承担市场风险头寸为0亿元。

## 5.4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状况

本行建立了与自身发展情况相适应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架构及管理体系，实施稳健的风险管理策略，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和市场形势变化，强化对利率风险的监测和主动管理，主要采用重定价缺口分析、经济价值敏感度分析等方法计量银行账簿利率风险，运用资产负债产品和价格管理工具，动态调整资产负债规模和期限结构，确保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内。本行结合资产结构变动情况持续开展风险监测，及时掌握利率变动对收益的影响，科学开展压力测试，完善风险管理程序和措施，持续提升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精细化管理水平。

## 5.5 操作风险状况

本行持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三道防线协同联动、齐抓共管的风险管理工作机制，秉持积极、稳健、平衡的管理导向，制定2026年操作风险偏好、限额指标，同步开展案件与操作风险专项排查、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工作，全面排查重点业务关键节点，并针对内控合规大排查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深挖问题根源，从制度流程、履职管理层面推进深层次整改落地，全面筑牢操作风险防控屏障。

## 5.6 声誉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体系，秉持“内外联动、多维施策、主动前置、专项管控”的工作原则，围绕风险源头防控、监测预警、研判处置和应急响应等重点环节，不断提升声誉风险管理水平。持续加强前置沟通机制建设，畅通客户诉求响应渠道，促进声誉风险初现时及早介入、客观解读。同时，本行持续加强品牌建设和正面宣传，营造良好舆论环境；强化声誉风险文化建设，健全全员参与机制，开展声誉风险培训和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全员声誉风险意识和应对能力。报告期内，本行声誉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有序，未发生重大声誉事件。

## 5.7 战略风险状况

面对银行业加速转型的外部形势，本行坚守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初心和使命，锚定“三个打造”战略定位、“六个实现”经营逻辑与“三个贯穿始终”经营要求统筹高质量发展布局，保障各项战略决策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匹配衔接。本行按照“政策对标、问题导向、务实可行”原则谋划中长

期发展布局，编制“十五五”战略规划，紧扣正确政绩观要求，深度衔接省委省政府部署、监管导向与经营实际，保障规划科学落地。报告期内本行战略风险整体管控平稳有效，后续将持续强化行业趋势前瞻研判，动态跟踪内外经营环境变化、识别潜在战略隐患，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常态化做实战略风险全流程管控。

## 5.8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

本行搭建了权责清晰的信息科技管理组织架构，确定了科学高效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策略，持续完善一体化融合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通过信息科技风险偏好、限额及关键风险点指标，定期监测信息科技风险；构建安全防护联动机制，落实数据分级分类保护措施，保障个人金融信息的安全性；将风险管理措施贯穿信息系统全生命周期，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丰富系统开发管理工具，提高系统开发测试质量；夯实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积极开展应急演练，实现金融业务连续运营；定期评价外包服务质量，有效支撑金融业务发展。

## 5.9 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本行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按照全面风险管理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和有效性原则组织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董事会积极塑造“以人为先，预前管理，审慎经营”风险管理文化，设定2026年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定期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及全面风险管理的内部审计报告，审批重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开展全

面风险管理工作。

本行高级管理层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执行董事会的决议，建立全面风险管理架构，明确各部门风险管理职能；制定清晰的执行和问责机制，确保风险管理策略、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得到充分传达和有效实施；定期听取各类风险监测报告，定期评估各类重要风险内在风险水平及风险管理能力，定期评价分行整体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定期审议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和各类风险管理报告，掌握风险管理状况；迭代升级各类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加快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

## 5.10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建立由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业务条线、风险管理条线和审计部门六大责任主体组成的组织架构健全、职责边界清晰的风险治理架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包括《山西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山西银行风险偏好管理政策》《山西银行风险限额管理办法》《山西银行风险报告管理办法》《山西银行风险评估管理办法》《山西银行压力测试管理办法》《山西银行重要活动风险评估实施细则》《山西银行分行风险管理评价工作规范》《山西银行风险管控专项工作机制》等。不断完善风险偏好和风险限额的运行机制，逐步提高本行风险管理报告质效；推进风险评估体系化建设，建立分行风险评价机制，强化重要活动风险评估，保障各项业务稳健发展。

## 5.11 风险计量、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本行风险评估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从内在风险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两个维度开展，根据评估结果，梳理风险管控薄弱环节，裨补缺漏。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各类现有风险管理系统，提高风险管理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完成风险中台（包括全面风险管理中心、信用风险管理中心、操作风险管理中心、反欺诈中心4个中心）建设，初步实现了统一风险决策指挥、统一风险管理业务、统一风险监测分析、统一风险数据服务、统一风险知识共享。

## 5.12 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措施。组织对20个业务和管理领域、400余项监管要点开展内控合规大排查“回头看”，从体制机制、管理流程、人员履职等方面推动深层次整改。组织开展员工异常行为专项排查，对存在异常行为的员工逐一开展核查调查，通过梳理问责标准和问题台账，统一问责尺度，深化正风肃纪。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围绕法纪意识、内部管理、制度约束、追责问责等方面，深入剖析存在的不足，全行员工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端正经营理念，增强发展动力。报告期内，根据监管要求，结合本行经营管理实际，制定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审计项目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外包风险等领域，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跟踪、督促相关部门落实整改。

#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 6.1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行情况

山西省财政厅为本行实际控制人，持有本行 14.15 亿股，占总股份 5.18%；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行 153 亿股，占总股份 56.02%，山西省政府授权山西省财政厅对本行履行出资人职责。

## 6.2 最大前十名股东及变动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本期变动 |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
| | | 股份数（股） | 占总股份（%） | | 股份数（股） | 占总股份（%） |
| 1 | 山西融金兴晋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5,300,000,000 | 56.0246 | — | 15,300,000,000 | 56.0246 |
| 2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897,893,338 | 6.9496 | — | 1,897,893,338 | 6.9496 |
| 3 | 山西省财政厅 | 1415263114 | 5.1823 | — | 1415263114 | 5.1823 |
| 4 | 大同市经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785,164,873 | 2.8751 | — | 785,164,873 | 2.8751 |
| 5 | 中融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 415,986,452 | 1.5232 | — | 415,986,452 | 1.5232 |
| 6 | 广东 TCL 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 215,267,961 | 0.7883 | — | 215,267,961 | 0.7883 |
| 7 | 长治市财政局 | 206,059,747 | 0.7545 | — | 206,059,747 | 0.7545 |
| 8 | 山西中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199,146,959 | 0.7292 | — | 199,146,959 | 0.7292 |
| 9 | 厦门育哲集团有限公司 | 194,701,196 | 0.7129 | — | 194,701,196 | 0.7129 |
| 10 | 晋城中嘉煤炭实业有限公司 | 189,881,192 | 0.6953 | — | 189,881,192 | 0.6953 |
| 合　计 | | 20819364832 | 76.2350 | — | 20819364832 | 76.2350 |

## 6.3 股东会

### 6.3.1 股东会职责

本行股东会由本行全体股东组成，是本行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听取审计委员会对本行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综合评价的评价结果；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特别重大对外投资，特别重大资产购置、处置，特别重大对外担保，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监管规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事项；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本行发行债券或本行上市作出决议，股东会可以授权董事会对发行本行债券作出决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本行章程；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审议单独或合计持有本行百分之一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提出的议案；审议批准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本行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6.3.2 股东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组织召开股东会。2026 年 4 月 30 日，在山西省太原市召开山西银行 2025 年度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71 户，代表股份 19,981,459,696 股，占总股本的 73.17%。

会议审议通过了《山西银行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山西银行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山西银行2025年度经营计划》《山西银行2025年度财务决算及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8项议案；听取《关于山西银行“两会一层”及其成员2025年度履职评价情况的报告》《山西银行关于2025年度大股东及主要股东评估情况的报告》《山西银行2025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3项报告。

## 6.4 董事会

### 6.4.1 董事会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2名，职工董事1名，股权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 姓名 | 类别 | 性别 | 出生年份 | 提名方 |
|---|---|---|---|---|
| 任　凯 | 执行董事 | 男 | 1972年3月 | |
| 邢　毅 | 执行董事 | 男 | 1969年2月 | |
| 赵　富 | 职工董事 | 男 | 1968年5月 | |
| 张军民 | 股权董事 | 男 | 1966年3月 | 山西省财政厅 |
| 师跃英 | 股权董事 | 女 | 1969年8月 | 山西省财政厅 |
| 胡　波 | 股权董事 | 男 | 1971年11月 | 山西省财政厅 |
| 王少君 | 股权董事 | 男 | 1972年6月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李凯风 | 独立董事 | 男 | 1970年12月 | |

| | | | | |
|---|---|---|---|---|
| 丁建飞 | 独立董事 | 男 | 1973 年 1 月 | |
| 金海腾 | 独立董事 | 男 | 1951 年 10 月 | |

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1.2026 年 3 月 26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邢毅山西银行董事、副董事长任职资格；2026 年 4 月 10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任凯山西银行董事、董事长任职资格。

2.本行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董事会换届相关议案，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凯、邢毅、赵富、师跃英、胡波、吴淑春、王少君、赵宏祥、耿晔强、张天亮、范瑞。上述 11 名董事中，吴淑春、赵宏祥、耿晔强、张天亮、范瑞为新任董事，任职资格获监管部门核准后履职；其余 6 人为连任董事，任职资格已获监管核准，正常履职。

**任凯先生，**山西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硕士。曾任山西省转型综改办副主任，山西省委政研室（省委改革办、省转型综改办）副主任，山西省发改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吕梁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行长，山西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邢毅先生，**山西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首席合规官（兼），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朔州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晋中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晋中市中心支局局长，太原中心支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处处长，太原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副局长、副巡视员（副厅局级），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副巡视员（副厅局级）。

**赵富先生，**山西银行党委专职副书记、职工董事，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

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大同分行市场开发部副经理、招商银行太原分行零售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太原市商业银行个人金融部总经理，晋商银行营销总监兼公司金融部、机构客户部总经理，山西银行副行长。

**张军民先生，**山西银行股权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西省财政厅监督处副主任科员、纪检监察室主任科员、行政事业资产管理处主任科员、农村综合改革处副处长、农业处调研员、二级调研员、监督检查局局长、监督内审评价局局长。

**师跃英女士，**山西银行股权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山西省国有资产管理局主任科员，山西省财政厅统计评价处主任科员、政府采购管理处副处长，山西省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波先生，**山西银行股权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共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省财政厅预算处副主任科员、国库处主任科员、国库处副调研员、政府债务管理处副处长、科教处副处长、科教处一级调研员。

**王少君先生，**山西银行股权董事，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山西煤炭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审计处一级主办、审计监督中心法规审核部部长，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督中心法规审核部部长，山西霍

尔辛赫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山西凌志达煤业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督中心主任，太行海运有限公司董事。

**李凯风先生，**山西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现担任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金融学本科专业建设负责人、金融学科建设负责人。

**丁建飞先生，**山西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云河纺织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山西华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山西分所技术合伙人，山西中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总经理、党支部书记，现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咨询合伙人兼党支部书记。

**金海腾先生，**山西银行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高级经济师。上海融至道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创始人，曾任广发银行副行长、中银信托常务副总经理、苏州银行独立董事、晋商银行独立董事。

### 6.4.2 董事会职责

董事会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依法履行下列职权：召集股东会会议，执行股东会的决议；制定本行的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经营方针、经营计划和投资方

案、投资计划；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制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的方案；制订本行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制订本章程的修订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定期评估并完善本行的公司治理状况；决定本行的资产负债管理、制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制定本行资本规划；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审议批准或者授权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批准关联交易；审议批准本行年度工作报告；决定本行长效奖励计划、薪酬方案及工资计划；批准本行内部审计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审计预算；审议批准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提出的议案；审议批准本行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处置、资产抵押，数据治理，重大对外担保，重大委托理财，重大关联交易事项，重大信贷事项；初审本行特别重大对外投资，特别重大资产购置、处置，特别重大对外担保，并提交股东会批准；按照监管规定，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或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奖惩事项，监督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主任和委员；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分支机构设立；负责本行信息披露事项，并对本行财务会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审议批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前述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与本行发生的关联交易；法律、行政法规、监管规定、本章程规定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6.4.3 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充分发挥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作用，坚持专业、独立、高效原则，勤勉履职，召开 4 次董事会，审议议案 49 项，听取报告 30 项；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有效发挥专业支撑作用，上半年组织召开专委会 16 次，审议议案 16 项，听取报告 8 项，在组织架构调整、风险把关、审计监督、薪酬考核等方面强化前置审核和专业把关。独立董事李凯风先生、丁建飞先生、金海腾先生，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本行章程履行职责，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情况，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结合自身专业领域提出客观、合理的意见和建议，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履行职责，对本行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重要作用。

## 6.5 监事会

根据财政部关于深化国有金融企业监事会改革工作具体要求，本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的议案》。2026 年 6 月 10 日，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晋金管复〔2026〕79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本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章程核准之日起，本行监事会及监事依法撤销。

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2 次监事会提名委

员会会议。本行外部监事吴秋生先生、许桂霞女士，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忠实勤勉履职，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合法合规履职进行监督，对监事会审议事项作出独立、专业、客观的判断，并发表专业意见，对全行稳健发展和规范经营起到了重要的监督作用。

## 6.6 高级管理层

### 6.6.1 高级管理层构成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出生年份 |
|---|---|---|---|
| 邢　毅 | 行长、首席合规官（兼） | 男 | 1969 年 2 月 |
| 乔昱瑞 | 副行长 | 男 | 1981 年 5 月 |
| 吴　涛 | 副行长 | 女 | 1969 年 1 月 |
| 解志敏 | 副行长 | 男 | 1976 年 7 月 |
| 秦　凯 | 副行长 | 男 | 1979 年 8 月 |
| 高鸿斋 | 董事会秘书 | 男 | 1976 年 5 月 |
| 李国栋 | 行长助理 | 男 | 1967 年 6 月 |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成员变动情况：经 2026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山西银行第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26 年 6 月 24 日，本行聘任邢毅为山西银行首席合规官（兼）。

**邢毅先生，**山西银行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首席合规官（兼），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朔州市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晋中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晋中市中心支局局长，太原中心支行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处处长，太原中心支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山西省分局副局长、副巡视员（副厅局级），中国人民银行山西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副巡视

员（副厅局级）。

**乔昱瑞先生，**山西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山西银监局统计信息处主任科员，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银行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处长，互联网金融处处长、金融稳定处处长，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化险工作筹备组副组长，山西银行董事会秘书，山西银行晋城分行党委书记。

**吴涛女士，**山西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山西银行运城分行行长，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外汇管理处副处长、反洗钱处副处长、调研员、征信管理处处长、外汇管理处处长、金融稳定处调研员，山西省城商行改革化险工作筹备组副组长，山西银行太原新建南路支行党委书记、行长。

**解志敏先生，**山西银行副行长，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团委副书记（主持工作）、管理信息部副总经理，工商银行长治分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副行长兼纪委书记，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非银行金融机构发展处副处长、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监管一处处长。

**秦凯先生，**山西银行副行长，研究生工学博士。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国际合作业务处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

江苏分行国际合作业务处德国工作组副组长、国家开发银行江苏分行国际合作业务一处处长，山西银行长治分行行长。

**高鸿斋先生，**山西银行董事会秘书，兼山西银行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行长办公室）主任，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办公室助理调研员，山西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机构发展处副调研员、处长，山西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银行机构发展处处长，山西交通控股集团交控资本管理公司董事长，山西交通控股集团交控金资管理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李国栋先生，**山西银行行长助理兼晋中分行党委书记、行长，管理学硕士。曾任兴业银行广州分行零售事业部副总监，兴业银行东莞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兴业银行广州分行零售事业部客户发展和营销管理部产品营销中心总经理，原长治银行党委委员、监事长，山西银行长治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晋中分行党委书记、行长。

### 6.6.2 高级管理层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董事会的执行机构，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依据法律、行政法规、章程及高级管理层工作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本行高级管理层由总行行长、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高级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决策，定期向董事会报告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状况、经营前景、重要合同、重大事件等情况。

## 6.7 薪酬制度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

### 6.7.1 薪酬制度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号）、《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并结合本行实际情况，健全科学化、规范化的激励约束机制，持续优化分配结构，建立公平、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有效提升薪酬管理水平。另严格按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以完善薪酬体系、引导资源配置、实现组织战略为目标搭建了统一的薪酬管理架构。董事会是薪酬管理的决策机构；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并报董事会审批。法律合规部对薪酬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合规性检查和监督。审计部对薪酬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专项审计。

### 6.7.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信息

报告期内，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合计326.92万元，另支付12名高级管理人员任期激励[3]109.74万元；独立董事税前薪酬合计34.5万元；外部监事税前薪酬合计13.34万元。

## 6.8 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本行坚持以党建引领统筹推进公司治理各项工作，严格落实党委前置研究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机制，清晰划分党委、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权责边界，健全协同制衡运行机制，有

[3] 2021年-2023年任期激励

序推进董事会换届工作；同时规范股权及辖内村镇银行治理，持续优化股权结构、巩固国有资本控股地位，依法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表决权、质询权，统筹完成辖内村镇银行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财务重大信息公开、监事会改革与章程修订等工作，持续健全关联交易、内控合规全流程管控机制，切实把规范治理效能转化为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实效，为全行稳健经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筑牢治理根基。

# 第七节　重要事项

## 7.1 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无重组事项。

## 7.2 收购、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收购、分立、合并事项。

## 7.3 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5 年 12 月 10 日，山西银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的议案》，2026 年 2 月 4 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山西银行注册资本由 25894187392 元人民币变更为 27309450506 元人民币，目前正在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变更。

## 7.4 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受到重大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以下情况：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调查，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因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

## 7.5 监事会改革

本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不再设立监

事会的议案》。2026 年 6 月 10 日，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关于山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批复》（晋金管复〔2026〕79 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山西监管局核准本行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章程核准之日起，本行监事会及监事依法撤销。